

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修编

(2021—2035 年)

(征求意见稿)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 规划目的

为进一步细化落实衡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生态环境保护和园林绿化建设目标，构建城乡一体的生态绿地系统与休闲游憩系统，改善城市生态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提升人居环境与园林绿化水平，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上位规划，结合衡水市实际，编制《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修编（2021—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二、 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2021至2035年。其中近中期规划至2030年，远期规划至2035年。

三、 规划范围

本规划分为市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1. 市域范围

衡水市行政区范围，包括桃城区、冀州区、深州市、枣强县、武邑县、武强县、饶阳县、安平县、故城县、景县、阜城县11个县（市、区）。

2. 中心城区范围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包括桃城、冀州、高新、滨湖4个组团和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面积463.33平方公里。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的各项指标在中心城区范围内进行统计。

四、 规划原则

1. 生态优先原则

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要求，以资源承载能力和生态环境容量为前提，统筹衡水市中心城区与市域生态环境的协调发展，优化和合理布局各类生态空间，保障区域生态安全，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生态、农业、城镇空间协调布局。

2. 统筹协调原则

立足城乡统筹的战略高度，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综合考虑衡水市中心城区绿地建设与市域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统筹协调经济建设与生态保护的关系。以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基础，统筹绿地系统规划与相关规划的关系，整体协同，共同促进衡水市城市建设可持续发展。

3. 以人为本原则

提升城市公园的规模总量和均衡布局水平，针对不同服务人群的需求，按照服务层级和生活圈要求分级配置公园绿地，构建总量充沛合理、类型丰富多元的公园体系。

4. 科学绿化原则

坚持因地制宜、适地适绿，充分考虑衡水市水资源承载能力，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草则草，构建健康稳定的城市生态系统。发挥园林科研对引种驯化、生态治理的引领作用，推进节水型绿地、低成本维护绿地建设。

5. 彰显特色原则

充分发掘衡水历史文化和自然生态特征，将其融入绿地系统规划建设中。以城市园林绿化建设进一步彰显衡水市特色景观风貌。中心城区绿地布局应与文化景观资源的保护利用相结合、与河湖水系的景观利用相结合，区域绿地布局应与河湖湿地资源的保护修复相结合。

五、 规划目标

在规划期限内建立科学合理的城市绿地系统，将衡水市建设成为生态健全、功能完善、环境优良、自然与城市紧密结合、地域文化特色鲜明的“生态湖城”“宜居水城”“魅力绿城”，助力生态宜居的现代化美丽湖城建设。

1. 建设格局完整，绿量充足，湖城共荣的生态衡水

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一湖九河”的生态修复分区，完善湖城联通的生态绿地网络，推进水系湿地资源保护恢复，提升重点地区的生物多样性，构建蓝绿交织、湖城共荣的生态衡水。

2. 建设布局合理，体系清晰，湖城一体的宜居衡水

构建分级分类、配置均衡的公园体系，提升城市绿地的实际服务能力。适度发展城市周边的郊野游憩空间、挖潜提质现状公园服务能力、大力培育特色专类公园、构建多级联通的城乡绿道网络，建设服务健全、湖城一体的宜居衡水。

3. 建设景观优美，特色鲜明，湖城赋能的美丽衡水

依托衡水市丰富的历史积淀、文化遗存和生态资源，构建特色园林绿化景观格局，将衡水文化底蕴与现代城市特色融入园林绿化建设之中，建设古今相映、湖城交融的美丽衡水。

六、 主要规划内容

1. 市域绿地系统规划结构

规划在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两区一湖九水系”保护格局的基础上，通过统筹生态绿地保育、风景游憩发展和安全韧性城市建设，进一步加强市域生态绿地网络格局建设，实现对市域结构性绿地的控制引导。

构建“一心三核、九水九带”的市域生态网络结构：

一心三核，“一心”为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三核”包括以故城县里老省级森林公园、阜城县千顷洼省级森林自然公园为基础的二处林地生态保育核心，以深州生态果业园为基础的一处风景游憩发展核心。

九水九带，依托大型河流两侧生态空间建设的九条区域性生态廊道，包括滹沱河生态廊道、石津干渠—天平沟生态廊道、滏阳河生态休闲廊道、滏阳新河—滏东排河生态防护廊道、索泸河景观廊道、清凉江景观廊道、大运河魅力旅游廊道等。利用道路、铁路等线性空间构建的九条织补性廊道，包括雄商铁路生态游憩廊道、太青铁路廊道、S341省道生态廊道、雄衡快速路生态廊道、旧天平沟生态廊道等。

2.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结构

构建“一心、两带、蓝绿织网”的中心城区绿地系统布局。

一心，即衡水湖湿地绿心。推动环衡水湖水源涵养林带建设，保障天然湿地生态系统的功能发挥。

两带，分别为依托滏阳新河、滏东排河两河行洪区形成的大型廊道生态空间和依托城区及湖城之间的生态空间，构建的串联桃城组团、高新组团、滨湖组团和冀州组团的穿城郊野生态绿带，防止城市组团集中连片发展。

蓝绿织网，即依托滏阳河、吴公渠、盐河故道、闸西干渠等多条水系打造的滨水绿廊和依托衡德高速公路、石济客运专线、石德铁路、雄商铁路、邢黄铁路等多条公路、铁路打造的区域交通绿廊。

3. 分组团绿地布局

(1) 桃城组团

聚焦老城更新提质，以大型绿地建设引领空间拓展，结合城市更新增加“家门口”的小微绿地与社区公园，绿地建设突出历史文化底蕴，彰显特色景观风貌。

(2) 滨湖组团

发挥衡水湖生态优势，开放滨湖景观界面，沿滨湖组团中轴线打造集日常游憩、儿童娱乐、运动健身、科普教育于一体的中轴“十字”活力公园带，形成富有活力的滨湖公园群。

(3) 冀州组团

深度融合历史文化与滨湖景观，完善绿地布局，注重与历史人文资源的结合，强化历史名城传统风貌，体现冀州滨湖名城的生态景观与特色文化。

(4) 高新组团

绿地布局应服务产城融合，加强防护绿地建设，提升产业园区环境品质。开展高新西组团存量绿地提质，加强游憩服务能力。

4. 中心城区绿地分类规划

(1) 公园绿地规划

至规划期末，综合公园 20 余处，社区公园及游园 300 余处，专类公园近 20 处，口袋公园近 40 处。

(2) 防护绿地规划

至规划期末，铁路及道路防护绿地、卫生隔离防护绿地和公用设施防护绿地三类防护绿地，中心城区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总面积约 100 公顷。

(3) 广场用地规划

至规划期末，广场用地 30 余处。

(4) 附属绿地规划

各类用地的附属绿地建设应符合国家、省有关标准要求。规划新建居住用地绿地率 $\geq 35\%$ ，行政办公、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用地绿地率 $\geq 35\%$ ，工业用地绿地率 $\leq 20\%$ 。

5. 主要专业规划

(1) 树种规划

衡水市确定市树为白蜡，市花为荷花与桃花。

规划选用乡土适生树种，其中基调树种 10 种，包括国槐、北京栾、白蜡、法桐、臭椿、榆树、垂柳（♂）等；规划桧柏、圆柏、黑松、白皮松、千头椿、金丝柳、香花槐等作为骨干树种。树种搭配比例推荐为，常绿树与落叶树 3:7，速生树、中生树与慢生树 2:2:1，乡土植物与外来植物 3:1。

(2) 古树名木保护规划

依据古树名木相关法律法规对古树名木及后备资源进行保护。全市共有古树名木 92 株，其中古树 88 株，名木 4 株，另有古树群 2 个（共 5226 株）。构建“全资源覆盖、全流程管控、全周期养护、全社会参与”的古树名木保护体系，实现古树名木建档率、挂牌率 100%，制定古树及后备资源保护措施，实现动态保护管理。

(3) 防灾避险绿地体系规划

基于衡水市中心城区规模和灾害设防要求，建立“中期避险—短期避险—紧急避险”的三级防灾避险绿地体系，规划各类防灾避险绿地 21 处，其中中期避险绿地 2 处、短期避险绿地 8 处、紧急避险绿地 11 处。

为防止次生灾害，规划 12 处城市隔离缓冲绿地。

为保证灾害发生时城市与外界的交通联系，规划选取过境国道、城市快速路及主要城市干道作为救援通道；规划选取城市次干道和支路作为避灾通道，将居住区与各级避险绿地连成网络。

(4) 园林绿化景观风貌规划

衡水城市园林绿化的风貌主题定位为北方湖城、文化古城、宜居绿城。

围绕风貌主题定位，划分历史文化、滨水活力、滨湖生态、高铁门户、工业智造五大风貌片区，重点引导滨湖地区、滨河地区及重要历史文化地区的园林绿建设，打造“滏阳河绿色景观带”“盐河故道文化景观带”，传承重现“桃城八景”“冀州八景”历史园林意象。

(5) 绿廊绿道体系规划

市域层面规划 16 条绿廊绿道，总长度约 1200 公里，包括 5 条依托交通干线廊道沿线林田资源的生态林田型绿廊绿道、4 条依托干渠、河流廊道的生态滨水型绿廊绿道、7 条依托具有游憩资源本底的河流廊道的生态休闲型绿廊绿道。

中心城区层面构建“一环、两链、三脉、四轴”绿道结构，规划滏阳河生态活力绿道、衡水湖环湖骑行绿道、桃城区城市绿色项链等 9 条主干型绿道（总长近 200 公里），规划社区绿道 71 条（总长约 160 公里）。

(6) 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建设规划

划分湿地生物多样性保育区、森林生物多样性恢复区、农林生物多样性修复区、城市生物多样性发展区 4 个保护分区，重点保护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的珍稀濒危动植物，建立生物多样性监测网络。

6. 近中期建设计划

至 2030 年，以推动高铁南片区绿地建设为主要目标，以现状绿地服务提升和绿道网络织补为重点，提升绿地综合服务功能，推动城市宜居品质提升。

“十五五”时期园林绿化建设发展，围绕五个方面开展。一是持续推进“家门口”的小公园建设，聚焦桃城、冀州组团，结合城市更新整治利用城市小微空间，持续建设口袋公园、社区公园及游园。二是建立常态化公园体检评估机制，依据评估结果改造老旧公园场地与服务设施，完善无障碍、风雨廊、儿童游乐、小型运动场地等便民配套。三是试点推进行政办公、文化、体育等单位附属绿地开放共享，拆除围墙围栏，推动附属绿地与街道空间有机融合。四是加快社区绿道建设，完善与主干绿道的衔接，构建贯通街区、社区与公园的绿道网络。五是加强林荫路建设，提高乔木种植比例，织补行道树断点，强化养护管理，实现“有路就有树，有树就有荫”。

图纸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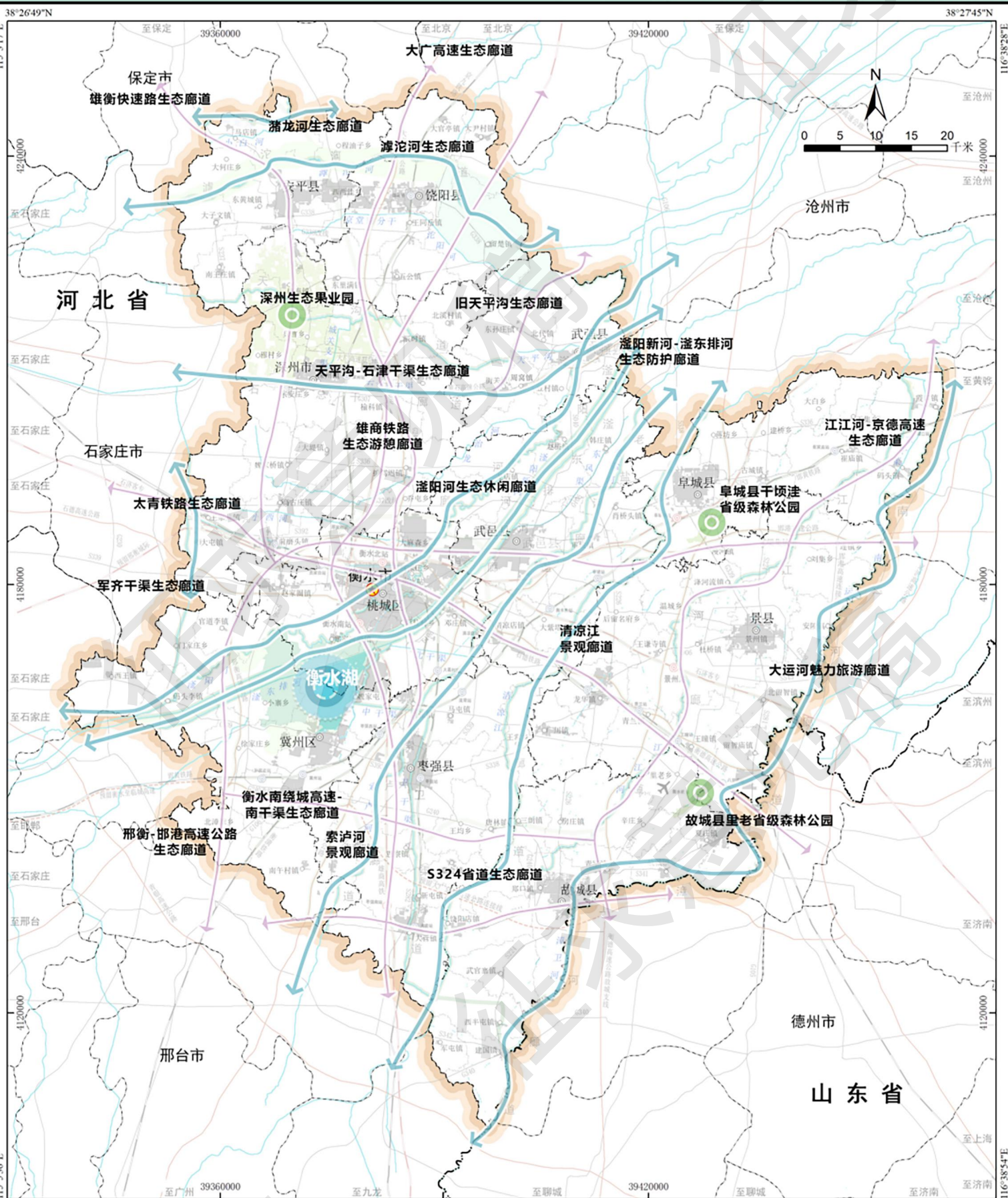
附图 1 市域绿地系统布局结构图

附图 2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结构图

附图 3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总图

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 (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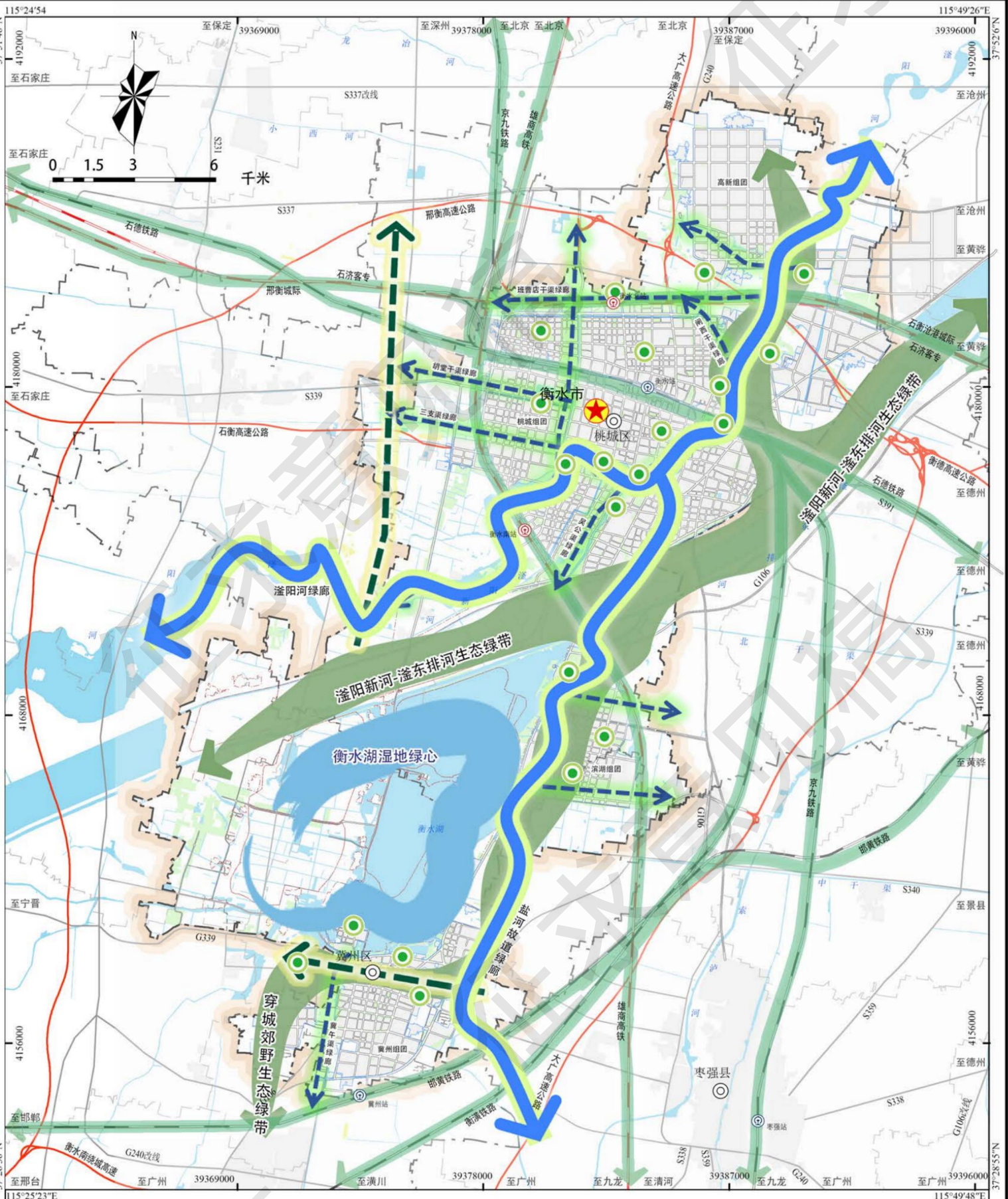
01 市域绿地系统规划布局结构图



- | | | | | | | |
|----|----|-------|-----|------|------|-----|
| 图例 | 一心 | 生态绿地 | 地级市 | 普铁站 | 干线道路 | 区县界 |
| | 三核 | 陆地水域 | 区县 | 高速铁路 | 机场 | 乡镇界 |
| | 九水 | 城镇建设区 | 乡镇 | 普速铁路 | 省界 | 市界 |
| | 九带 | | 高铁站 | 高速公路 | | |

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 (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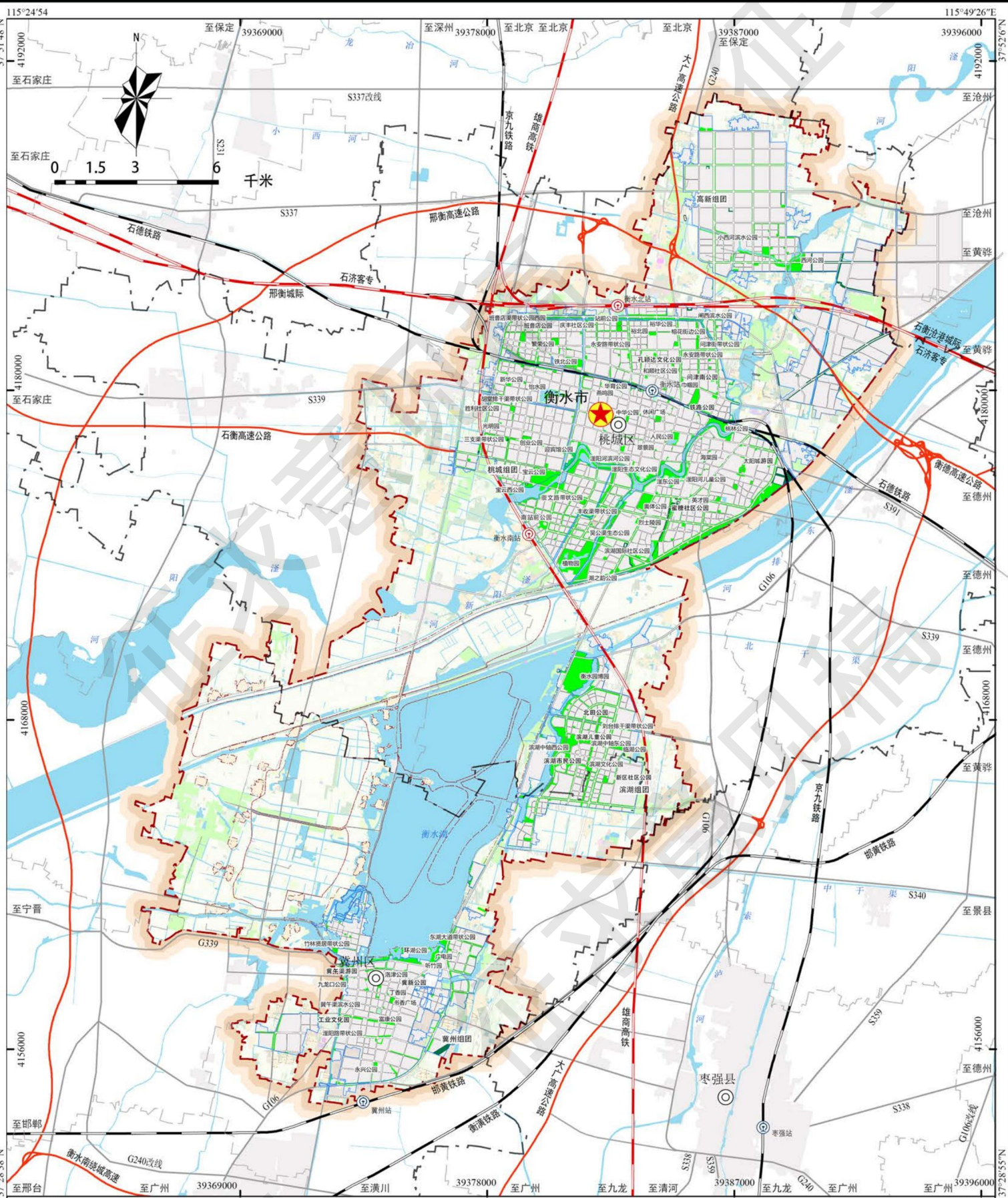
02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布局结构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 (2021-2035年)

03 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总图



- | | | | | | |
|-----------|------|-----|------|--------|----------|
| 图例 | 公园绿地 | 地级市 | 高速铁路 | 城市道路 |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
| | 防护绿地 | 区县 | 普速铁路 | 区县界 | 生态保护红线 |
| | 广场用地 | 高铁站 | 高速公路 | 乡镇界 | 陆地水域 |
| | 区域绿地 | 普铁站 | 国省干道 | 中心城区范围 | 城镇建设区 |

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修编

(2021—2035 年)

——衡水市城市绿廊绿道规划

(征求意见稿)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 规划范围

本规划分为市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1. 市域范围

衡水市行政区范围，包括桃城区、冀州区、深州市、枣强县、武邑县、武强县、饶阳县、安平县、故城县、景县、阜城县 11 个县（市、区）。

2. 中心城区范围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包括桃城、冀州、高新、滨湖 4 个组团和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面积 463.33 平方公里。

二、 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 2021 至 2035 年。其中近中期规划至 2030 年，远期规划至 2035 年。

三、 规划原则

1. 生态地域性原则

以构建区域生态安全格局、优化城乡生态环境为核心，统筹林田湖草生态要素，强化绿廊绿道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依托衡水河流水系、郊野田园等自然资源，促进生态连通，构建绿色韧性生态网络，同时展现风景名胜、农田林网、特色文化与城市新貌等多元风貌。

2. 安全连通原则

衔接城市综合交通与公共交通体系，构建全程贯通的慢行交通网络，满足居民出行需求。坚持慢行优先，保障机非分离，完善标识与应急救助系统，确保市民游客人身安全。滨水绿廊绿道严格遵循河道管控标准，充分考虑防汛、引水工况下的安全要求。

3. 以人为本原则

推动公共空间高品质建设，营造高质量生活环境。针对不同人群需求，打造主题多元、功能丰富的绿道体系。聚焦公共空间品质提升，营造宜居生活环境。串联居民社区与公共设施，以线串点，有机缝合城市公共空间。

4. 节约适用原则

明确绿道实施层次与政府主导内容，避免浪费和重复建设。优先利用现有道路进行改造，降低施工与运维成本。秉持健康生态理念，推广使用经济环保的新材料、新设备与新技术。

四、 规划目标

依托衡水“湖、水、田、林、园”的生态格局，构建串联城乡公共开敞空间、辐射联动乡村地区产业发展的绿道网络系统。

1. 近中期目标（至 2030 年）

以构建高品质活力空间为目标，完成中心城区 9 条特色绿道的主线线路建设，万人拥有绿道长度大于 1.5 公里。

2. 远期目标（至 2035 年）

完善市域和城区内均衡布局的绿道绿廊体系，市域层面依托河流、公路、铁路等线形要素，构建完善的绿色游憩骨架，规划绿廊绿道 16 条。中心城区层面形成具有衡水滨水宜居、休闲、度假特色的绿道品牌，万人拥有绿道长度大于 2 公里。

五、 绿道规划体系构建

遵循《河北省城镇绿道绿廊规划设计指引（试行）》对绿廊绿道的要求，本规划构建“两级三类”绿廊绿道体系。

按规划层级划分为市域绿廊绿道规划与中心城区绿道系统规划两级，其中市域层面为“绿廊绿道”，侧重生态保护与区域游憩；中心城区层面为“绿道”，是实现城湖联动的重要空间载体，侧重提高公共空间的慢行可达。

按类型划分为“三大类十小类”。为便于指导绿道建设，根据绿道功能与建设风貌，划分为生态型、郊野型和城市型三类。根据所处区位，又进一步细分为

生态林田型、生态滨水型、郊野乡村型、城市滨水型等十个小类。

六、 市域绿廊绿道规划

1. 市域绿廊绿道空间结构

依托市域“一心三核、九水九带”的市域生态结构，以加强生态绿地网络联通、保护市域生态空间与提高区域游憩资源利用为原则，利用河流、公路、铁路线形要素构建绿色骨架，形成“一带、六脉、多廊”的市域绿道绿廊空间结构。

“一带”是指大运河风光绿廊绿道，兼顾文化遗产保护与生态游憩功能；“六脉”是指滏阳河风景绿廊绿道、衡水湖环湖绿廊绿道、索泸河风景绿廊绿道、清凉江风景绿廊绿道、江江河生态绿廊绿道、潞龙河生态绿廊绿道，以改善河流生态和景观环境，加强水环境保护与建设为核心原则。“多廊”为滹沱河风景绿廊绿道、大广高速—故城连接线绿廊绿道、军齐干渠绿廊绿道、卫千干渠绿廊绿道等九条绿廊绿道，以完善提升绿隔功能，生态游憩并重为核心原则。

2. 市域绿廊绿道选线

规划建设市域绿廊绿道 16 条，总长度超过 1200 公里，全域绿道网络串联多处自然资源、人文资源和文旅融合资源点。依托高铁、高速、铁路等交通廊道和主要河流水系建设。

七、 中心城区绿道规划

1. 中心城区绿道空间结构

依托自然地势条件与水系格局，在中心城区范围打造“一环、两链、三脉、四轴”的城区绿道空间结构。与一湖四组团的城市结构相融合，体现城区滨水宜居、休闲的城市特色。

“一环”是指衡水湖环湖骑行绿道，串联郊野公园与历史人文资源；“两链”是指桃城城市绿色项链、冀州古城文化绿链，挖潜城市存量绿色空间；“三脉”是指依托滏阳河、盐河故道、吴公渠的滨水绿脉，链接城湖空间；“四轴”是指人民路、榕花大街、冀午渠、滨湖中轴四条城市绿轴，打造线性高品质公共空间。

2. 中心城区绿道选线

规划 9 条主干型绿道，总长度近 200 公里，包括滏阳河生态活力绿道、衡水湖环湖骑行绿道等，串联中心城区 80%的综合公园与郊野型公园。

规划社区级绿道 71 条，总长度约 160 公里，依托城市林荫道、干渠缓冲区建设，连接居住组团与社区公园、学校等，并与主干型绿道有效衔接。

八、 绿道配套设施建设指引

衡水绿廊绿道分为四级配套服务体系，与区域游憩绿地、文旅融合特色资源建设相结合的一级驿站，与大型公园建设相结合的二级驿站，以社区游园为依托的三级驿站和以兴趣点为依托的四级驿站。明确服务设置、绿道游径、标识系统的建设指引。

九、 近中期建设规划

截至 2030 年，重点建设中心城区滏阳河生态活力绿道、衡水湖环湖骑行绿道（近期）、桃城区城市绿色项链主环线等 9 条主干型绿道和小西河滨水绿道等 12 条社区级绿道，初步形成滨水特色突出、服务便捷的中心城区绿道骨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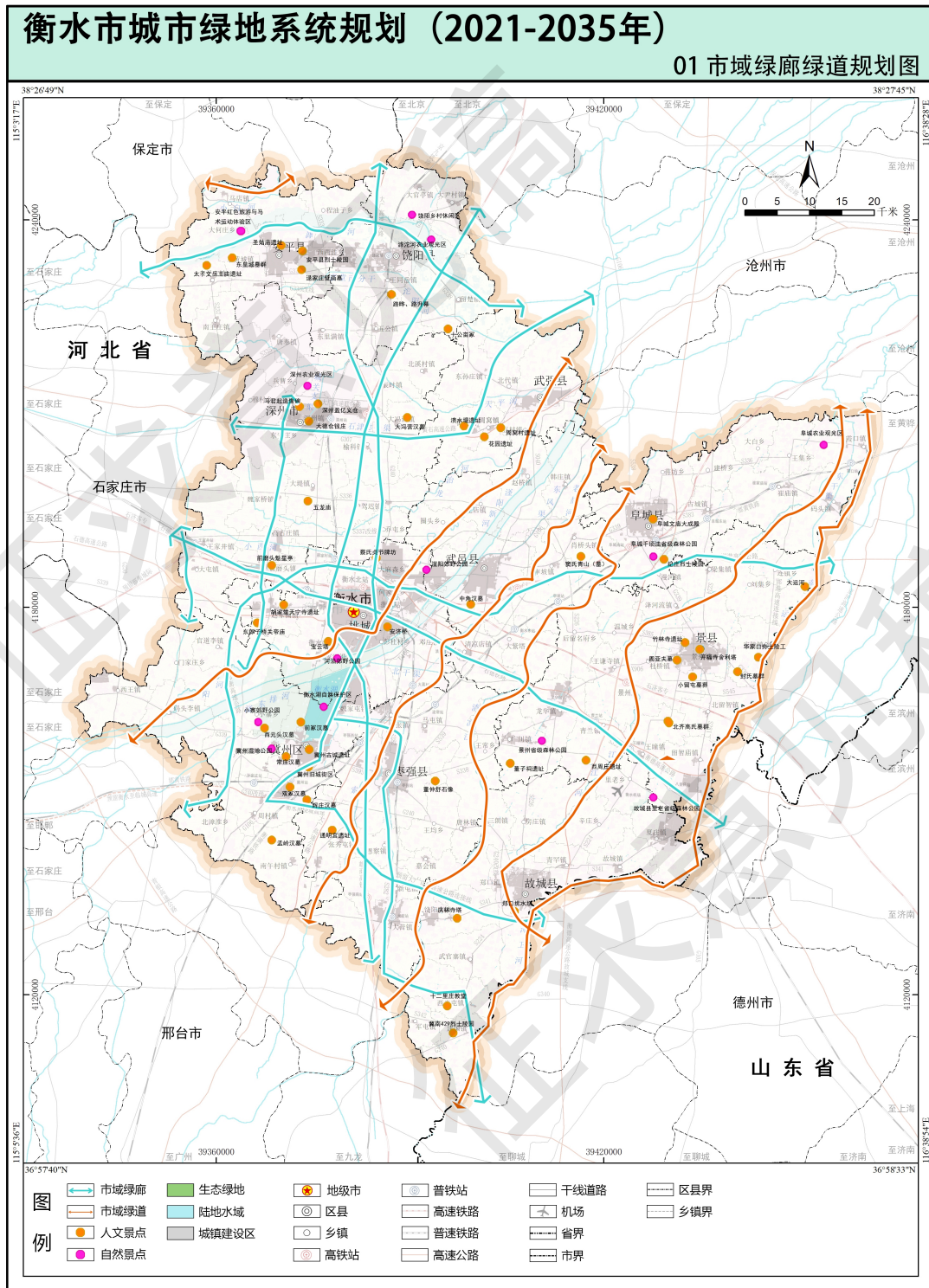
图纸目录

附图 1 市域绿廊绿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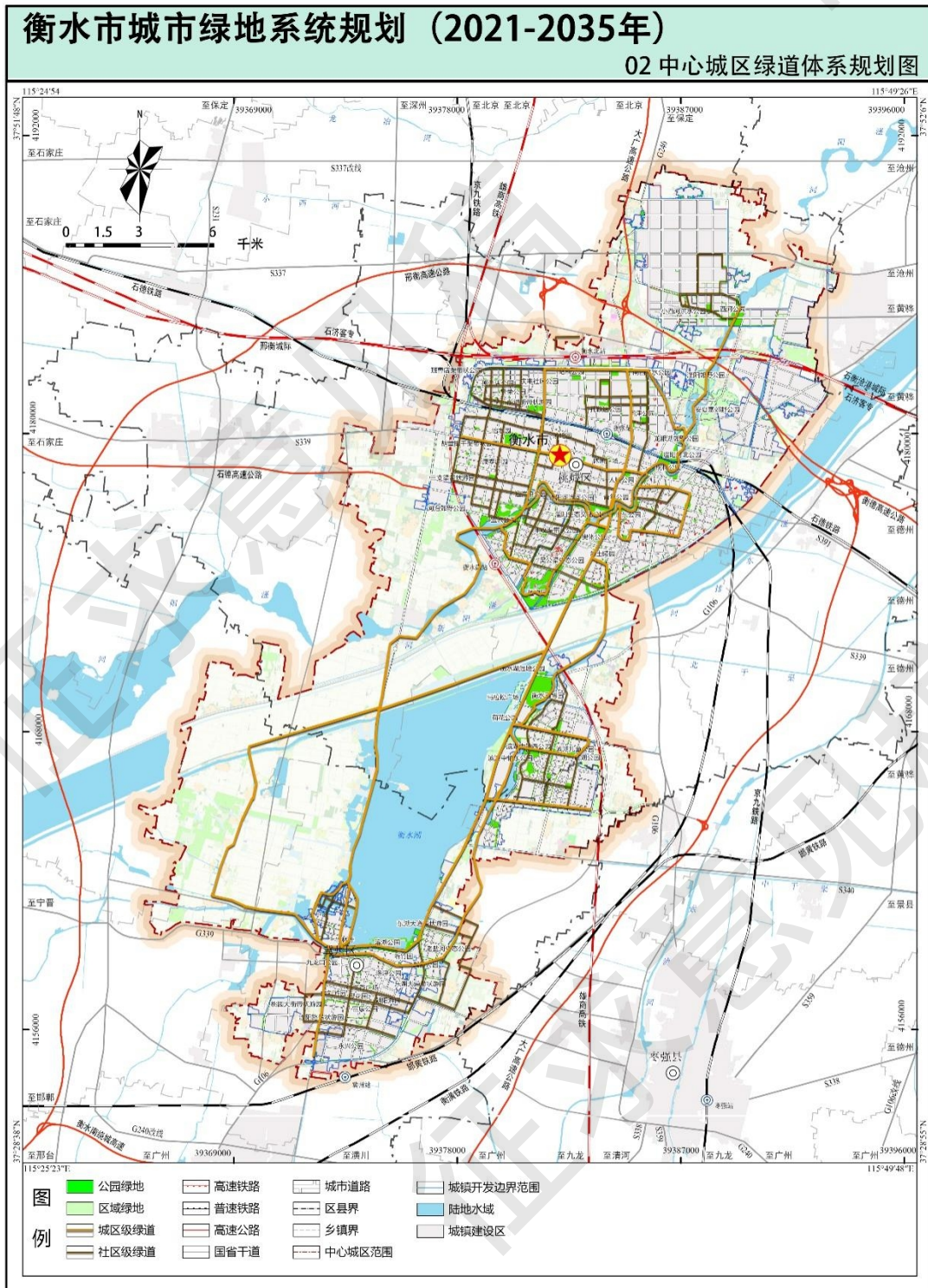
附图 2 中心城区绿道体系规划图

附图

01 市域绿廊绿道规划图



02 中心城区绿道体系规划图



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修编

(2021-2035年)

——城市湿地资源保护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 规划原则

1. 保护优先，绿色发展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行最严格的湿地保护制度，加强湿地原真性和完整性保护。在保障防洪安全和保护耕地前提下，规划对全市湿地生态资源进行全面保护的同时，以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为核心，以 9 条境内主要河流为重点，有效保护衡水市的湿地面积、湿地资源及湿地生态系统结构、功能和生态过程，维护湿地珍稀物种以及生物多样性，充分发挥湿地生态系统的生态、经济与社会效益。坚持自然恢复为主，科学修复退化湿地生态系统。

2. 统筹规划、协同共治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理念，多学科统筹兼顾，将湿地保护纳入区域生态环境治理体系，确保规划与衡水市各地区、相关部门的发展相协调，以保护管理、科研监测为重点，先急后缓、先易后难，分步实施，渐进发展，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多部门系统、多领域联动的统筹保护、综合治理湿地资源。同时，加强湿地保护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湿地保护意识，形成全社会共建共享新模式，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3. 科学管理，强化监督

依据湿地生境特点，科学制定湿地保护规划和管理措施，注重精细化管理和精准施策，提高湿地保护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完善湿地保护监督机制，加强对湿地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通过定期巡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及时发现和纠正湿地保护中的问题和不足。

二、 规划范围

衡水市行政区范围，包括桃城区、冀州区、深州市、枣强县、武邑县、武强县、饶阳县、安平县、故城县、景县、阜城县等 11 个县（市、区），面积为 8836 平方公里。

三、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 2021~2035 年。

四、 规划目标

通过梳理衡水市湿地现状情况和功能，针对现状问题，结合规划原则和地方政府政策，构建健康的多功能湿地生态格局，形成“城水和谐”的湿地保护体系，保护衡水湿地资源。

五、 湿地生态网络格局构建

基于对现状衡水市湿地资源的梳理，以“保护优先、绿色发展”为原则，通过加强对核心和重要湿地区域进行保护，恢复和扩大湿地面积，连通河流湿地廊道，保护生物多样性，增强生态系统稳定性，建立完整的市域湿地生态网络，构建形成“一心、一区、三带、织网”的湿地生态空间格局。

“一心”——指以衡水湖为市域湿地生态空间格局的核心，包含衡水湖自然保护区及其周边对保护湿地资源具有重要意义的区域。区域内拥有丰富的水资源及湿地生态系统，包括地表水资源、地下水资源和地热水资源等，以及湖泊湿地、河流湿地和渠道湿地等等的多样湿地类型。

“一区”——指依托农田沟渠和干渠分布、对接湿地保护分级重要区，形成农业面源水环境整治区。因地制宜实施河流坑塘疏浚、湿地保护修复、水土流失及污染防治等，强化污染源头防治、河流岸线管制、人工湿地建设等措施，净化农田排水和地表径流。通过清淤疏浚、引排工程建设，加强农村河流和郊野洼淀湿地坑塘连通，改善水生态环境，助力高标准农田建设。

“三带”——指结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市域三大生态修复区及其区域内包含的重要河流生态空间形成的湿地生态空间，综合考虑全域自然地理和生态系统完整性、连通性，形成潞龙河-滹沱河河流生态带、滏阳河-滏阳新河-滏东排河河流生态带、大运河河流生态带。河流生态带包含河道蓝线内范围及其河流两侧 500 米区域范围统揽的蓝绿交织生态廊道。

“织网”——指三条重要生态带以外的河流、滩涂及人工湿地交织形成的湿

地体系网络。构建连通的湿地体系网络，主要在于促进完善市域水系网络通畅，提升水系循环能力，增强水动力，提升水系自净能力，并助力生物迁徙廊道的连通，保护湿地生境的生物多样性和提供较为重要的生态迁徙廊道，巩固水湿网络与绿网交织的生态空间本底。

六、 湿地生态系统保育

规划结合衡水市湿地生态系统演变趋势的复杂性，以维护和提升市域湿地生态系统健康为目标，依托湿地生态网络格局，从湿地总量管控保护、绿色发展、水体水量维护、生态修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方面入手，全面提升湿地生态环境质量，统筹开展湿地恢复、河湖修复工作，加强重要湿地整体保护、统一规划、协同治理，对集中连片、功能退化的自然湿地进行系统修复和综合整治，提高湿地生态系统稳定性。

七、 湿地生态修复重点区域

至规划期末，衡水市湿地生态修复重点涵盖五大区域，因地制宜实施湿地生态修复措施，全域推进河湖湿地系统治理。聚焦衡水湖核心区域，实施生态修复与绿化提升，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优化湿地生态网络。推进潞龙河、滹沱河、滏阳河、大运河等主要河流治理，通过生态补水、清淤疏浚、水质管控、岸线修复及植被优化，恢复河流湿地功能，构建全域生态防护带与绿色廊道。开展城区河渠水系整治，打通水系连通循环体系，整治黑臭水体，打造生态景观河道与滨水公共空间。重点实施滏阳新河、滏东排河湿地修复，保护水禽栖息地与迁飞通道。系统性治理董公河，开展清淤塑形、生态岸线及植被建设，完善水系连通调度体系，实现活水循环，同步打造郊野湿地景观，全面提升市域湿地生态质量与生态功能。

八、 湿地管理体系建设

规划期内，衡水市将全面完善湿地现代化管理体系，夯实信息化监管、科研赋能、公众宣教三大建设基础，提升湿地保护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是健全湿地信息化监测监管体系，搭建市级湿地资源信息数据库及各类专项子数据库，建设湿地保护官方服务网站，推进各级湿地管理业务线上联网运行，实现湿地数据互联互通、开放共享，畅通群众意见反馈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强化湿地科研与人才队伍建设，设立专项科研管理机构，升级科技监测手段，依托市域湿地监控网络更新基础数据、梳理生态问题，推动科研成果落地转化应用。同时组建专业科研队伍，制定人员培训计划，加强跨部门交流及国内外学术合作，持续提升从业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助力湿地科学保护与合理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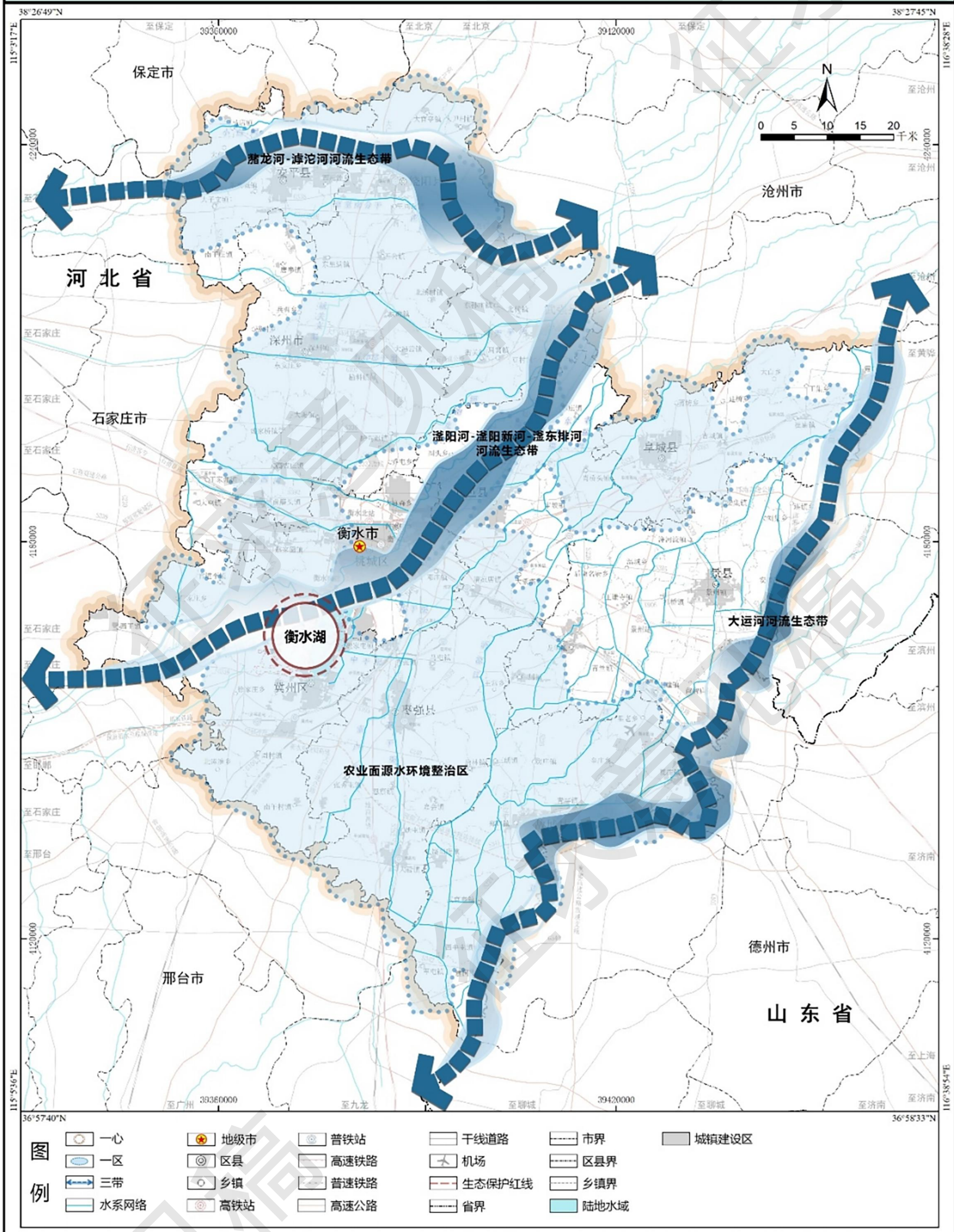
三是完善湿地宣传教育体系，依托现有游客中心打造标准化宣教阵地，建设生态教育岛、观鸟点、生态体验点位等配套设施。通过布设宣教走廊、展示生态图谱、制作宣传素材、开展社区宣讲等多元方式，丰富湿地宣教产品与教育形式，普及湿地保护知识，增强公众生态保护意识，引导社会各界主动参与湿地保护与生态建设工作。

图纸目录

附图 衡水市湿地资源保护规划结构图

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 (2021-2035年)

衡水市湿地资源保护规划结构图



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修编

(2021-2035年)

——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规划范围

本规划的范围为《衡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确定的市域范围，包括桃城区、冀州区、深州市、枣强县、武邑县、武强县、饶阳县、安平县、故城县、景县、阜城县 11 个县（市、区）。

二、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近期为 2021 年—2025 年，远期为 2026 年—2035 年。

三、总体思路与规划目标

1、规划思路

坚持生态优先、科学保护，城乡统筹、突出重点，乡土为本、地域特色，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的规划思路，采用就地与迁地保护相结合方式推进衡水市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

2、规划目标

高度重视和保护城市规划区的各种自然群落和生态群落，营建更加丰富的城市绿化生态类型。构建“一心、两区、三核、九廊、十一带”的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格局，强调城乡一体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将衡水市建设成为生物多样性结构合理，可持续发展的生态园林城市。

四、保护层次与工作方法

分为以生态系统为中心保护、以物种为中心保护两大层次，从生态景观、物种、遗传多维度系统开展保护。

五、生态系统保护

1、四大保护分区：划分为湿地生物保育区、森林生物多样性恢复区、农林生物修复区、城市生物多样性发展区，分类制定管控保护策略。

湿地生物多样性保育区——严格禁止围垦、排污、猎捕等行为，建设滨河生态廊道，恢复“水生植物—底栖动物—鱼—鸟”生态链，保育候鸟栖息地；

森林生物多样性恢复区——保护省级森林公园及公益林地，改造低效林，营造乡土树种混交群落，提升森林生态完整性；

农林生物多样性修复区——严控农业面源污染，建设农田林网与植被带，修复农林复合生境，为野生动物提供觅食栖息空间；

城市生物多样性发展区——构建城乡绿地生态网络，以乡土植物为主营造复层群落，建设动物友好型绿地，提升城区生物多样性。

2、市域保护格局：构建“一心、两区、三核、九廊、十一带”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串联核心生境与生态廊道，打通物种迁徙连通通道。

六、物种保护

1、就地保护：重点保护核心动植物生境，针对性提升珍稀鸟类、野生植物栖息环境。

2、迁地保护：建设植物、动物迁地保护基地，搭建乡土种质资源库与基因库。

3、城区物种保护：优化城市绿地植物配比，丰富乡土植物应用，营造鸟类、昆虫友好栖息空间，提升城区生物多样性。

七、古树名木保护

全面摸排市域古树名木资源，实行分级挂牌、建档立库；划定保护范围，开展复壮养护、病虫害防治，依法管控建设行为，强化宣传与社会认养保护。

八、外来物种管理

建立联控管理机制，开展外来物种普查摸底；健全引种风险评估、监测预警体系，加大科研与宣传力度，防范外来物种入侵危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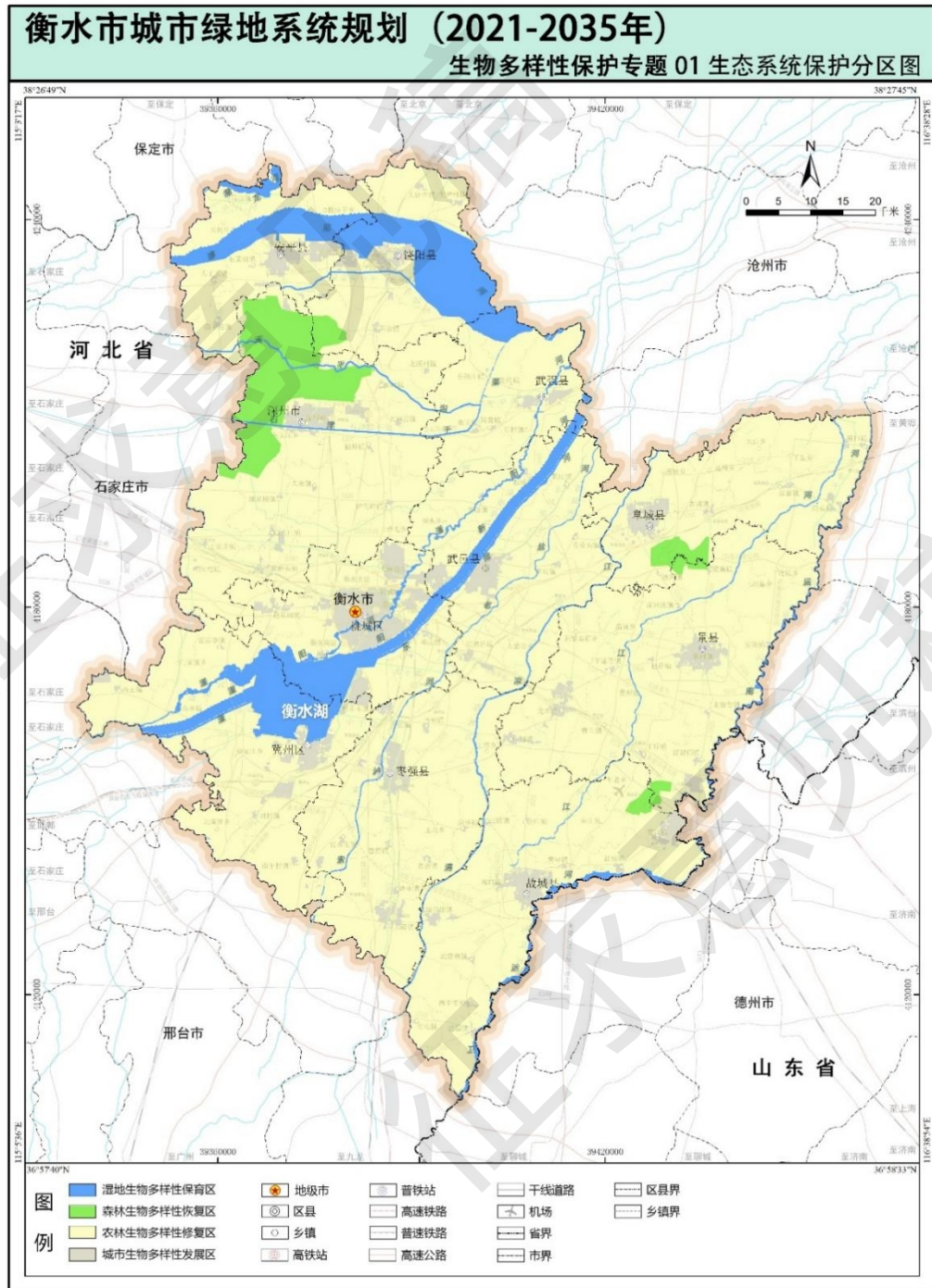
图纸目录

附图 1 生态系统保护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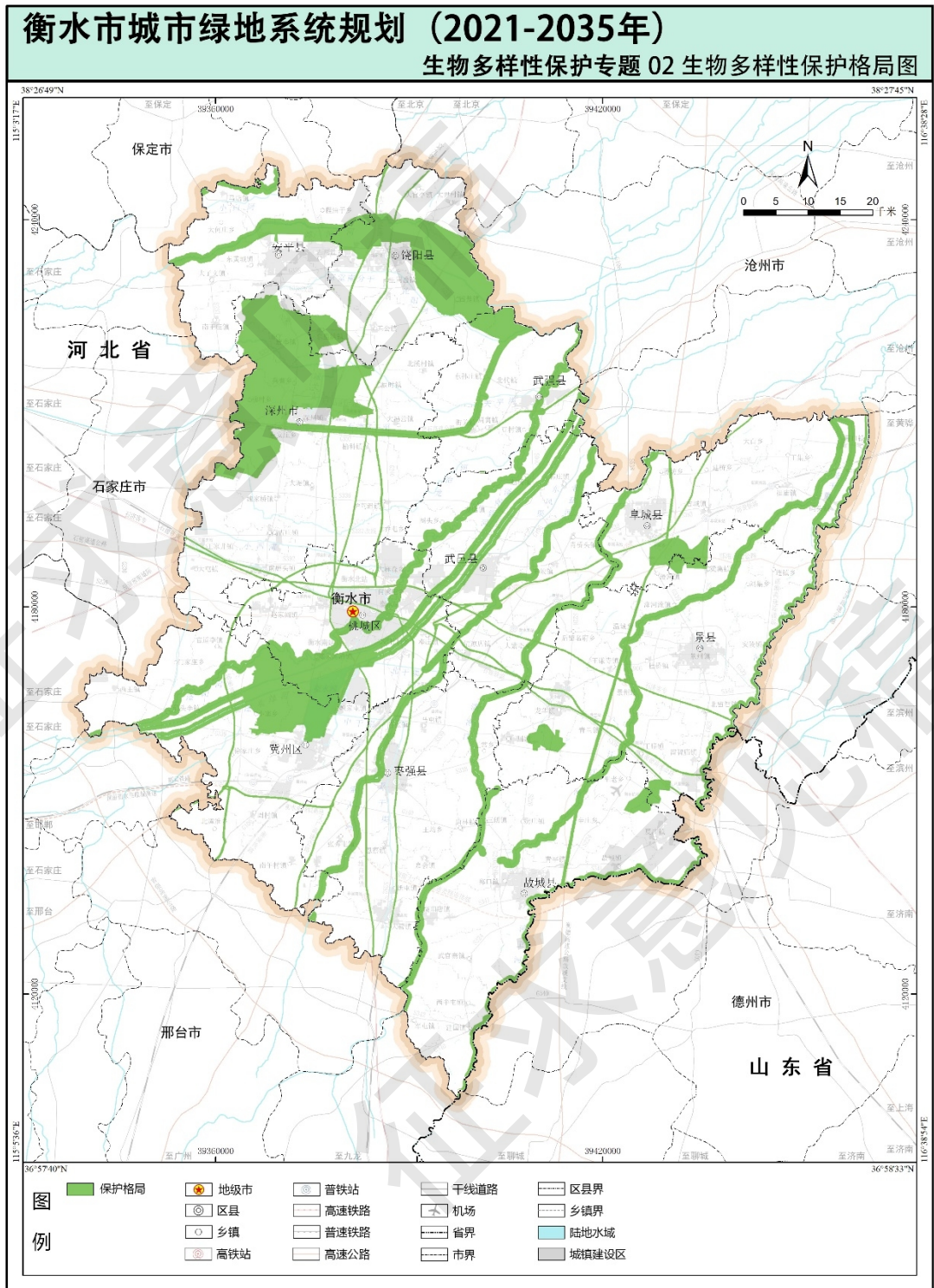
附图 2 生物多样性保护格局图

附图

附图一 生态系统保护分区图



附图二 生物多样性保护格局图



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修编

(2021-2035年)

——城市公园体系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二〇二六年五月

一、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为《衡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确定的中心城区范围，包括桃城、冀州、高新、滨湖4个组团和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二、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为2021年—2025年，远期为2026年—2035年。

三、规划原则

1、以人为本，绿色发展

以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秉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立足群众多元化公园游览需求，合理利用各类城乡生态空间，构建湖城一体、城乡统筹的公园体系，引导绿色生活方式，促进城市高质量绿色发展。

2、均衡布局，公平共享

契合新时期衡水市中心城区城市空间发展格局，根据城市用地布局、人口分布，搭建层级清晰、功能完备的公园体系。突出公园体系的公共服务属性和公园服务均等化，做好各类公园的均衡布局，保障城乡居民公平共享绿色游憩空间。

3、全龄友好，多元服务

兼顾全年龄段人群使用需求，重点保障老人、儿童等特殊群体，衔接城市生活圈分级配置公园。完善生态、游憩、文化、安全避险等多元功能，打造全龄适配的友好公园游憩体验。

4、彰显特色，因地制宜

充分发掘衡水市历史文化和自然生态特征并将其融入公园体系规划中，适地适园，传承地域特色文化，建设古今相映、湖城交融的衡水市公园体系。

四、规划目标

构建级配完备、类型多样、布局均衡、功能丰富、特色彰显、管理有力的衡水市公园体系，彰显衡水“生态湖城”“宜居水城”“魅力绿城”特色。

五、体系构建

1、公园体系构建

衡水市中心城区公园体系分为郊野型公园、城市公园两大类。其中郊野型公园依托自然乡野资源打造，包含湿地近城郊野型、森林近城郊野型两类；城市公园服务市民日常休闲需求，包含综合公园、社区公园、游园、专类公园、口袋公园五类。形成层级清晰、功能互补的分类体系。

2、规划布局

郊野型公园——依托衡水湖湿地、河流水系、田园林地自然本底，布局约 10 处郊野型公园，构筑城市生态屏障，承载生态保育、郊野休闲、科普研学、观鸟体验等功能。

综合公园——规划布局 20 余处，完善休闲、文化、健身等综合服务功能，服务于各个组团、片区；

社区公园和游园——规划布局 300 余处，精准覆盖居住社区，满足就近休闲需求；

专类公园——规划布局约 20 处，结合城市发展和生态景观建设需要设置，涵盖植物园、儿童公园、文化纪念公园、滨水专类公园等，彰显特色功能；

口袋公园——规划布局约 40 处，结合老城更新、边角地改造灵活设置，实现“推窗见绿、出门入园”。

六、服务提升

针对郊野型公园、综合公园、社区游园、专类公园、口袋公园分类制定游憩提升指引，结合衡水城市特质，培育生态研学、亲子游乐、文体展演、户外露营等特色游园活动，推进公园智慧化服务与精细化养护管理，全面提升综合服务品质。

郊野型公园——配套低成本、低养护的游览服务设施，为市民提供亲近自然、有氧健身的郊野游憩服务，提升生态休闲与科普服务能力。

综合公园——完善多元游憩服务设施与功能空间配置，打造开放融合、全龄共享的综合游憩服务，提升公园休闲、文化、健身综合服务水平。

社区公园和游园——分级配套休憩、健身、儿童游乐等便民服务设施，打造覆盖生活圈的便捷日常游憩服务，提升市民就近休闲服务品质。

专类公园——聚焦专项功能与地域文化特色，配套专属游憩服务设施，打造主题鲜明的特色化游憩服务，提升公园专项服务与文化展示能力。

口袋公园——结合周边人群使用需求灵活布置便民游憩设施，提供家门口的短时休憩服务，提升小微绿地便民服务与街区活力。

七、近期建设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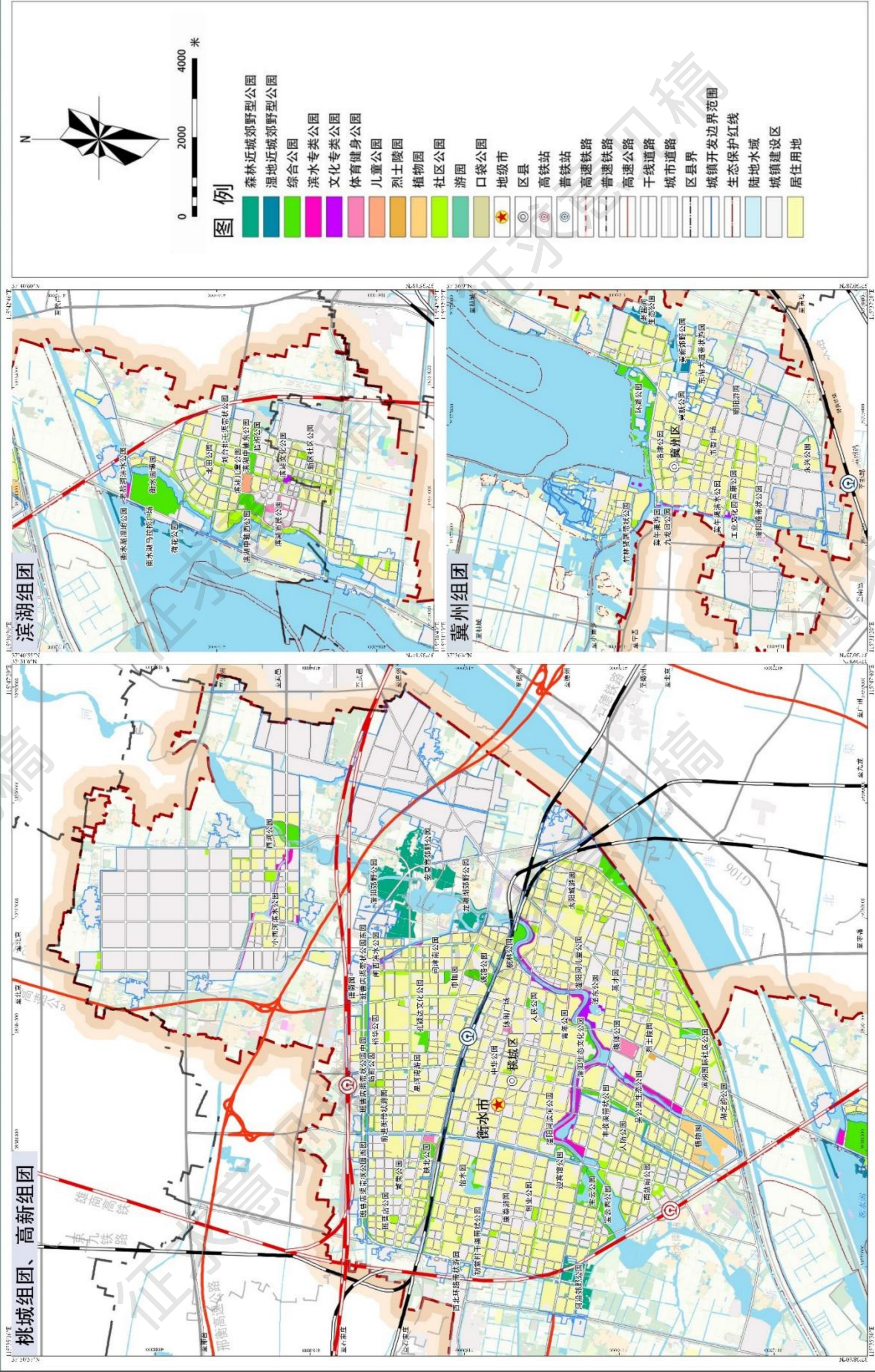
以增园提质为建设重点，开展现状公园更新提质，融合休闲、健身、文化展示等多种功能，同步完善基础服务设施，快速提升中心城区公园便民服务能力。新建社区公园和口袋公园补齐片区服务短板，结合衡水市海绵城市道路升级，依托榕花大街、大庆路等路侧绿带新建、改造口袋公园 20 余处。

图纸目录

附图 中心城区公园体系规划图

衡水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 (2021-2035年)

中心城区公园体系规划图



图例

- 森林近郊郊野型公园
- 湿地近郊郊野型公园
- 综合公园
- 滨水专项公园
- 文化专项公园
- 体育健身公园
- 儿童公园
- 烈士陵园
- 植物园
- 社区公园
- 游园
- 口袋公园
- 地级市
- 区县
- 高铁站
- 普铁站
- 高速铁路
- 普速铁路
- 高速公路
- 干线城市
- 城市道路
- 区县界
-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 生态保护红线
- 陆地水域
- 城镇建设区
- 居住用地